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相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李刚、监事高鹏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杨忠、李兴华、李芹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-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治理需要，董事会聘任姜秀霞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关于“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”的要求，姜秀霞女士辞去了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因此董事会提名增补杨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补选完成后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张之阳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唐红新先生、杨忠先生组成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8月22日